**考生面试须知**  
一、技能测试时间：4月14日上午7:00参加专业测试的考生须携带笔试准考证、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技能测试通知书，到指定的地点报到、检录，并按要求参加专业测试。7：05进场检录；7:15进行专业测试顺序抽签。逾期不到者视为自动放弃。  
二、技能测试地点：护理及助产岗位的技能操作地点在县总医院医技楼三楼示教室。  
三、技能测试方式：技能操作项目是皮内注射法（限时11分钟）、静脉输液法（限时12分钟）、氧气吸入法（限时12分钟）、肌内注射法（限时9分钟），考生随机抽一项操作，技能测试时间不得超过项目规定时间，规定的时间一到，考生应立即停止操作。  
四、技能测试成绩满分为100分。  
五、技能测试期间，考生须接受考点工作人员集中封闭管理，不得携带任何通讯工具进入考点。如无意中携带的必须关闭并主动交工作人员统一保管，否则一经发现，作违纪处理。  
六、技能测试前，考生应将本人的准考证、身份证和技能测试通知书交工作人员核验，并在考生候考室候考。考试部门按有关规则抽签确定参加技能测试的顺序。技能测试开始后，以抽签号为考生代号由工作人员按抽签顺序逐一引入技能测试考场。考生技能测试时不得介绍本人姓名、身份、家庭等情况，只能说明自己的抽签顺序号。  
七、测试成绩经监督员核对签字确认后，由主考审核签字当场公布后，由工作人员引导考生退出考场、考点。考生退场时不得带走技能测试试题、草稿纸等任何技能测试资料。  
八、考生必须严格遵守考场纪律和保密规定，听从工作人员安排，不得随意走动、喧哗。  
九、候考考生中途如需上厕所经同意后，由监督员陪同。  
十、考生如有违纪行为，视情节轻重给予警告直至宣布取消技能测试资格或宣布技能测试成绩无效。